

Date of Sermon: 2016年 五月1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（四十七）：

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 (6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路加福音24:25-26節：「²⁵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無知的人哪，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²⁶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』」

以賽亞書53:10-11節：「¹⁰主卻定意(註：或作喜悅)將他壓傷，使他受痛苦。主以他為贖罪祭(註：或作他獻本身為贖罪祭)，他必看見後裔，並且延長年日，主所喜悅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。¹¹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，便心滿意足。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」

前言

此次唐牧師台南場的佈道會有一個感人的分享。某姐妹帶著她兩個小四和小一的孩兒子參加佈道會，會後，大兒子在回家的路上對她母親說：「如果唐牧師講的是上帝的道，是真道，那反對他的就不是好牧師；反過來說，那些聽真道的，愛真道的就是好牧師。」小兒子接著說：「人喜歡聽人類是從單細胞生物進化到最高等級生物，不喜歡聽人原是上帝用自己的形像樣式造的，是尊貴的，卻墮落敗壞了，難怪傳福音這麼不容易。」年幼尚懂得如何分辨，靈恩派基督徒為何不能？

日本三菱汽車油耗測試造假，使其單日市值瞬間蒸發7210億日圓(約2129億台幣)。世人對付假的反應既速且大，然基督徒對付假教訓的反應卻是異常遲鈍緩慢，甚至沒有。主嚴厲地責備那些容許(貪愛不義之工價)巴蘭的教訓，(倡導以人為本的如諾斯底主義)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，(助長貪婪並藐視真道教訓)耶洗別的教導等的教會，而這些教訓依然迴盪在今日教會中，久久不散。

真是如此，看到新加坡的康希和韓國趙鏞基有上千上百萬美元握在手中，會眾卻一點也不質疑他們運用這些金錢的合法性，並且依舊讓這兩位牧師站在講台上教導他們，台灣GoodTV還在播放他們的講道。這些會眾(和那些欣賞他們的台灣基督徒)相較於上述兩位年幼者的分辨，真當感到羞愧。致命地是，聖經警語橫在前，卻不為所動。

請問各位，日本三菱和德國福斯為何要造假？一句話，增加汽車銷售量。因假而顯的高數據終究有墮落的一天，因假教訓而增長的教會也必有拆穿的一天。

攻破堅固的營壘

這告訴我們一個事實，屬靈教訓之於基督徒是絕對的，當基督徒接受某(或正或誤)教訓之後，他則難以改變。需知，我們對聖經核心內涵的認知，尤其是關於主耶穌基督的事，起始時都是錯的，就連跟隨主一生的使徒，在主升天前也還以為基督要復興以色列國。保羅清楚人思想的頑固，便將人的心思意念論為堅固的營壘，他說：「⁴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，乃是在上帝面前

有能力，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，⁵將各樣的計謀，各樣攔阻人認識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，一概攻破了，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，使他都順服基督。」(林後10:4-5) 保羅視講道，傳福音是思想的交鋒，是不可避免之屬靈的爭戰，而不是知識的分享或傳遞。保羅講道是有目的的，且有針對性，就是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，使之順服基督。

基督徒都知道以上這兩節經文，但卻少注意保羅接下來所說，「⁶並且我已經豫備好了，等你們十分順服的時候，要責罰那一切不順服的人。⁷你們是看眼前的麼？倘若有人自信是屬基督的，他要再想想，他如何屬基督，我們也是如何屬基督的。」(林後10:6-7) 基督是得勝的主，他必使屬他的人歸於他，順服他，「**主所喜悅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**」，然主僕人看到他爭戰的結果，有人順服基督，有人則不。那些自以為順服基督的，保羅更要他們好好再想想，他們是如何屬基督的，保羅要他們仔細看看他屬基督的經歷過程。這就是為什麼我要盡我的能力多次講明基督這樣受害的原因。

血的記號

上帝受人罪的侵犯，故罪人欲回歸上帝就必須按照上帝所定的規矩。人行得好，或行得不好端看那人是否按這規矩而行，是則行得好，否則行得不好。上帝定下的規矩就是，罪人若要與祂恢復關係，他的身上必須帶有犧牲之血的記號。上帝親自將犧牲之羊的皮做成衣服給亞當和夏娃穿，即顯明這等意旨，這是他們可再站在上帝面前的唯一方法。由於那放在亞當身上的這血不是亞當的，故罪人的再活需要在他之外的生命的犧牲。自亞當而降之各蒙應許的先祖如亞伯，挪亞，亞伯拉罕，摩西等皆明白這意旨，且照著這意旨而行。

為什麼一定要有血？上帝曉諭摩西，說，「**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，因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**」(利17:11) 由於這是人與上帝恢復關係的必要作為，他就得特別留意如何處理犧牲供物的事。利未記第17章說得明白，上帝特別囑咐，這血必須在祂會幕前流下，脂油焚燒也是如此。凡違背此令，在其他地方流下供物的血的人，上帝說，那人必擔負流血的罪(參利17:4)，也就是，獻祭是沒有效用的。可見，上帝嚴定罪人見祂面的規矩，要求獻祭本身當有的嚴謹性與純潔度。

舊約獻祭是繁複的過程，新約理解獻祭的意義也是繁複的過程

上帝賜下獻祭禮儀進行時當注意的細節，要以色列人切實遵行。然，以色列人雖照著行，卻得不著上帝滿足的喜悅，其中原因在於獻祭者本身有罪和祭物本身有限之故。當基督在十字架上說「成了」之後，基督那遵從律法規矩的獻祭才得上帝的喜悅，基督是獻祭者，他自己又是祭物。基督獻上自己比祭物的價值更高，其他祭物的價值均不及基督。基督滿足律法一切的要求，以一無罪之身獻上自己，代替那些上帝不喜悅的祭物。上帝在儀文犧牲上得不著的滿足，與贖罪供物的有限價值，在十字架上的基督身上得著喜悅與滿足。

以上所云皆是大家知道的事。今日我要強調的是，這樣面見上帝的規矩不因我們在新約時代就廢止。舊約時代的獻祭過程是繁複的，處在新約時代的我們雖不需動手準備祭祀牲畜，但內心明白基督獻祭的意義卻也是繁複的過程，也就是保羅所謂的「**我們是如何屬基督的**」。保羅屬基督的過程不是「信耶穌，得永生」的簡易語，也不是讚美，敬拜，唱詩，禱告，表現虔誠，感動得留幾滴眼淚等簡易的活動與表徵，後者都是中了魔鬼的詭計，不去活化墮落的理性。

我們乃是因著主耶穌基督方得來到父上帝的面前，因此，凡輕慢基督，誤言或不言基督，沒有或不明基督的血而逕自來到上帝面前者，那人必擔負自己的罪。今日教會將福音簡單化，又不重視獻祭意義，隨意地來到上帝面前的態度，與瑪拉基書所記以色列人的屬靈情況真是相像。那時的以色列人已經不把獻祭當作一回事，隨己意而行，玷污了主的桌子。

今日的教會已經不把講解基督十架獻祭的意義當作一回事，隨己意而行，講道者的衣著已見隨便，甚至還歡喜唱著以禱告來到上帝的面前，來搖動上帝的手。他們將自己陷入罪中卻不自知，即便受規勸，卻還是我行我素。(唱這首歌的人無法搖動人的手，甚至無法搖動自己孩子的手，還奢想搖動上帝的手。)

見此，上帝的救贖計劃是否因此受挫？不。雖然，以色列人整個民族自上而下已經不再注意獻祭的事，他們甚至獻完祭後，還去拜巴力，但因上帝在基督裏有著完美的救贖計劃，祂寬容忍耐以色列人的離經背道。大家試想，若不是因基督之故，上帝怎可能容忍以色列人肆意地挑釁祂獻祭禮儀？若不是因基督之故，上帝怎可能僅僅在先知的責備中，或民族的被擄中，顯出祂的忿怒？若不是因基督之故，上帝怎可能讓人誤以為祂殷切盼望以色列人悔改？因此，我們當有堅忍的心，有TULIP之P的精神(信徒的堅忍)，待主再來時，一切都會明朗。

上帝以基督為贖罪祭：以賽亞書53:10節

上帝並非只要求以色列人按禮祀而行，卻不講明祂心中的計畫；上帝絕不會置百姓於無知的狀態。以賽亞書53:10節啟示基督這祭物的價值為何遠高於其他，這節聖經寫得特別，先知說：**「主以祂為贖罪祭(或祂獻本身為贖罪祭)，祂必看見後裔」**。以祂為贖罪祭(或祂獻本身為贖罪祭)的意思是，這獻祭的供物就是獻祭者本身，也就是獻祭者獻自己的血，而不是獻祭者手中拿著公牛或綿羊的血。

這等獻祭行為亦寫明在詩篇40:6-8節與希伯來書來10:7-8節，基督明明地指出他所要遵行上帝的旨意就是獻上他的身體(來10:9-10)。保羅說：**「基督照我們父上帝的旨意，為我們的罪捨己，要救我們脫離這罪惡的世代。」**(加1:4)讓我再次提醒一事：趙鏞基所傳的基督十架是沒有血的十架，那並不是贖罪祭的十架。由於他所認識的基督不是在父上帝旨意下的基督，因此，凡跟隨他，相信他的話的人，必無法脫離這罪惡的世代，他們乃是擔負自己的罪來到上帝的面前。

基督看見自己的後裔

以賽亞又說，這位獻祭者唯如此行，獻上自己的生命，流下血，上帝才會實踐祂的應許，這應許是將他升高，讓他看到他的後裔。彼得說：**「照父上帝的先見被揀選，藉著聖靈得成聖潔，以致順服耶穌基督，又蒙祂血所灑的人。願恩惠平安多多的加給你們。」**(彼前1:2)舊約先知與新約使徒清楚地寫下「基督徒」的定義，基督徒身上必帶著基督的血。使徒說，上帝的恩惠與平安乃是賜給這樣的基督徒。

血與後裔

我們需知，這等犧牲信息不因到了新約時代而失其必要性。舊約信息的中心，基督在世所作所為的中心，以及新約時代的信息中心，皆是基督必須犧牲受害，才得建立上帝與祂百姓和好的關係，我們唯有在基督的血中才算得是基督的後裔。彼得曾經忽上帝這意旨，他只認(受膏的)基督是榮耀的，不認基督必須受害，所以當他阻止耶穌上十字架時，主不假詞色地說他是撒但。(註：主的撒但之語不是說彼得就是撒但牠本身，而是指與撒但同夥，是撒但的工具，有撒但的靈。)

主對彼得這等嚴厲的責備，今日教會聽到了嗎？我們不要以為基督十架工作已經在兩千多年前完成了，所以我們可以將之拋在腦後，這是忘本棄宗的行為，損己也損人。我們若不認識基督這上帝的羔羊的受害，沒有這等犧牲的意識，教會講台不以基督十架為中心，上帝必看不中我們所獻的，這樣的我們就不是主的後裔。我們看見，凡棄了基督受害講章的教會和牧師傳道，自那日起就不再講基督的受害了。主說**「我的百姓做了兩件惡事，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，為自己鑿出池子，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。」**(耶2:13)

基督徒認識上帝的義僕

上帝又啟示以賽亞繼續寫著：「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，便心滿意足。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，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」每一個基督徒都是基督在他們身上勞苦工作而有的果效，使他們身上帶有基督的血。(當然，基督後來說，這是他求父差遣聖靈，是聖靈工作的果效。) 這些帶著基督的血的基督徒，因聖靈的工作而擁有一特質，就是認識上帝的義僕，也就是為他們流血的耶穌基督。

使徒保羅亦說他的禱告，也就是他的工作，乃要基督徒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(腓 1:9)。這樣看來，身上有基督的血的基督徒當有豐富的基督知識與見識。